关于继续开展“讲家访故事•做育人楷模”

优秀师德论文评比活动的通知

全县各中小学、幼儿园，各学校工会：

为进一步加强全县教育系统教师职业道德建设，根据市教育局、市教育工会《关于继续开展丽水市“万师访万家”优秀师德论文评比活动的通知》要求，经研究，决定在全县教育系统继续开展“讲家访故事•做育人楷模”优秀师德论文评选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论文主题

讲家访故事，做育人楷模。以深入开展“进家入户，携手育人，万师访万家”大家访活动，坚持家访工作课程化、信息化、常态化、长效化，推动大家访工作往融合、精准、有效发展，把家访工作打造成推动我县教育教学改革、提高教育质量的新发力点和增长点为主题。

二、论文要求

1．论文题目自拟。论文要密切联系学校和个人的教育实践，力求给人有所启迪，并针对新形势下师德师风建设中出现的新情况、新问题，提出具体的设想。

2．要以论文形式撰写，内容要具有真实性、代表性、教育性和实用性，富有时代气息和现实意义。

3．文字要清新质朴，内容真实，字数3000字左右，标准A4纸打印，标题用二号方正小标宋简体，正文用三号仿宋，行距为30磅。页边距上下为2.5cm，左右为3cm。

三、选送要求

1.各校要充分发动广大教职工积极撰写师德论文，并在学校自评基础上限额择优选送，教职工150人以上的学校选送3篇，80人以上2篇，其余学校选送1篇。

2.选送前各校务必对所选论文进行内容搜索，防止抄袭他人文章。违规者取消参评资格，并予以通报批评。

3.每篇论文需打印一式5份，并在标题下方注明作者姓名、单位和联系电话，于2017年9月29日前将纸质论文送到县教育工会，逾期视作自动放弃。同时将电子稿发送至邮箱：F645013@163.com。

4.已参加评选过的师德论文，不再参加评选。

四、其他

届时将邀请有关专家进行评选，评出一二三等奖若干名，一等奖论文将推荐到市里参加市级评选。

遂昌县教育局 遂昌县教育工会

2017年4 月 24日